

证券代码：000519 证券简称：中兵红箭 公告编号：2018-72

关于撤销并终止全资子公司南阳北方向东工业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公司于2018年4月18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十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南阳北方向东工业有限公司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全资子公司南阳北方向东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方向东”）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2018年4月20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南阳北方向东工业有限公司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48号）。

截止目前，北方向东尚未使用上述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亦未将闲置资金转出募集资金专户。

二、撤销并终止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原因

2018年5月初，北方向东了解到将会在较短时间内收到部分军品预付款。2018年5月31日，北方向东收到军品预付款6177万元。在收到上述款项后，北方向东流动资金较为紧张的局面得到了根本缓解，因此未使用该笔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鉴于以上情况，公司拟撤销并终止北方向东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三、相关审核及批准程序

1.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撤销并终止全资子公司南阳北方向东工业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 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撤销并终止全资子公司南阳北方向东工业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决定撤销并终止北方向东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是根据北方向东目前的资金状况决定的，本次撤销并终止北方向东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

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没有与募集资金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独立董事同意公司撤销并终止北方向东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

五、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认为,公司决定撤销并终止北方向东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是根据北方向东目前的资金状况决定的,没有与募集资金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董事会对该议案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程序合法有效。因此,公司监事同意公司撤销并终止北方向东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

六、独立财务顾问意见

公司独立财务顾问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此出具专项核查意见,认为:上市公司本次撤销并终止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已经上市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本次撤销并终止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行为

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资用途或损害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备查文件

1. 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 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3. 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撤销并终止全资子公司南阳北方向东工业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的独立意见；
4. 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撤销并终止全资子公司南阳北方向东工业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的意见；
5.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撤销并终止全资子公司南阳北方向东工业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7月5日